

晋城市商务局

晋市商市函〔2023〕137号

A类

关于对第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231号建议的 答 复

尊敬的王彩云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加强农产品批发市场建设的建议收悉，经商市发改委、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财政局、城区人民政府，现答复如下：

一、关于加强对“菜篮子”工程的重视，保护社会资本投资农产品市场建设的积极性

一是高度重视。为深入落实我市“菜篮子”市长负责制，不断提升我市“菜篮子”产品稳产保供稳价能力，市“菜篮子”市长负责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多次组织相关部门召开会议，讨论“菜篮子”市长负责制相关工作，通过多方征求意见，于2023年6月28日印发《2023年晋城市“菜篮子”市长负责制工作要点》，包括生产能力、市场流通、质量安全监管和调控保障能力4方面20条内容，其中在市场流通方面，专门提出“科学规划全市农副产品批发市场、农贸市场、社区菜店等布局，提高“菜

篮子”产品零售网点建设数量和质量，增强政府对“菜篮子”零售网点的控制力。”同时明确每项任务的牵头部门，合力推动“菜篮子”工作。

二是大力扶持。近年来，我们全力支持我市农产品批发市场的发展和建设。一是申报省级公益性农产品市场。为发挥公益性农产品市场示范引领作用，通过市商务局推荐，省商务厅最终确定我市栖菁园市场和绿盛市场为省级公益农产品市场。二是申请补助资金。2020年，为有效对冲疫情影响，帮扶企业发展，市政府办公室印发《晋城市逆周期调节支持服务业发展的若干措施》，提出“对市区大型农副产品批发市场接近三年年均交易费给予50%补助”的政策，经县级部门申报和第三方机构核实，我市栖菁园市场和绿盛市场2家市场符合条件，共补贴资金440.2万元。三是支持升级改造。2021年，为推进农产品市场升级改造，市商务局会同市财政局印发晋城市农产品市场新建或改造实施方案》，对2021年度新建或改造农产品市场项目进行了征集，经企业申报、县级商务部门初审、专家评审等环节，4个项目符合政策扶持条件，共补贴资金380.3万元。

二、关于加快智慧农产品市场建设

南村智慧物流园区项目，该项目建设地为城区南村镇，总占地面积827亩，是一个集汽车交易、城市配送、现代物流等多功能为一体的综合性现代智慧物流园。南村智慧物流园项目建设对于健全和完善以市场为导向、规范交易、公平竞争的物资流通体

制具有积极促进作用，将有力推动城区物流业高质量高速度转型发展。项目建成后将形成良好的社会效益，直接增加就业岗位。有效增加当地居民的收入，促进区域经济的繁荣。该项目2023年计划投资3亿元，已经完成主体施工。目前正在进行园区大门与围栏建设，启动场地“三通一平”的招标程序。

三、关于提高我市蔬菜等农产品自给能力

近年来，蔬菜产业作为我市重点发展的特色产业，市农业农村局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以促进乡村产业振兴为总抓手，坚持高质量绿色发展理念，加快推进标准化生产，积极开展蔬菜智能提升工程项目建设，在补贴新建高标准日光温室、春秋大棚等设施基地建设基础上，加大力度对老旧温室进行改造，同时发挥我市夏秋冷凉的气候优势，推进优质特色露地蔬菜规模开发。在蔬菜产业提质增效方面，通过项目建设，提高了蔬菜产品季节、区域、品种均衡供应能力；在提高蔬菜生产管理水平方面，通过开展各类培训，不断强化农技服务能力，推进蔬菜产业节本增效和绿色可持续发展；在市场体系建设方面，围绕蔬菜主产区，积极建立蔬菜直销市场并配套贮运预冷库、分级包装中心及相应设备、冷链运输设备，解决菜农销售难和小商小贩压价收购的现象，推动以直销市场+基地（专业合作社）+农户的产业链形成；在精深加工企业方面，支持包括预制菜、净菜、中央厨房在内的蔬菜成品、半成品环节的精深加工，衔接蔬菜产业的前、中、后各个阶段，促进一、二、三产融合，延伸蔬菜产业链条，提高蔬菜

附加值。2022 年，全市蔬菜播种面积 11.02 万亩，总产量 40.76 万吨，其中设施蔬菜 1.92 万亩，产量（含食用菌）13.4 万吨。

感谢您对商务工作的关心和支持，欢迎今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

负责人：董志刚
承办人：张亚明
联系电话：2052112



（此件主动公开）